




质保金退还审批表

工程项目	开元壹号一期7#楼及周边地下车库	申请方	洛阳市河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一期7#楼及周边地下车库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	合同号	KYYH.01-JA-148
合同金额	22766338.00元	结算金额	17079070.41元
质保金金额	341581.41元		
维修扣款			
开户行及帐号			
<p>致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</p> <p>按照合同约定：竣工验收满5年，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后。期满无息退还结算总价的2%，现我司申请退质保金（大写）：<u>叁拾肆万壹仟伍佰捌拾壹元肆角壹分整</u>（小写）¥：<u>341581.41元</u>。请审核并予以支付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</p>			
物业公司意见	<p>质保期内，欠区墙砖维修购买材料1500元，7-330分室内屋面漏水。第三方维修费用4000元，从质保金中扣除，合计5500元。 何伟 2024.10.24</p>		
工程部			
预决算部意见			
成本主管副总意见			
财务部意见			
工程主管副总意见			
项目总意见			
总裁意见			

附件：1、结算协议书； 2、工程验收单； 3、合同

结算协议书

编号: JS166-KYYH.01-JA-148

合同编号: KYYH.01-JA-148

合同名称: 开元壹号一期7#楼及周边地下车库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

甲方: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乙方: 洛阳市河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经过友好协商, 甲乙双方对结算不再存有异议, 双方均同意本工程不含甲供钢筋材料的最终结算金额为 17079070.41 元人民币 (大写: 壹仟柒佰零柒万玖仟零柒拾元肆角壹分) (其中含①甲供钢筋税金为 138901.44 元, 大写: 壹拾叁万捌仟玖佰零壹元肆角肆分; ②除甲供钢筋材料款及其税金外金额为 16940168.97 元, 大写: 壹仟陆佰玖拾肆万零壹佰陆拾捌元玖角柒分)。

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发票额为 21295872.96 元人民币 (大写: 贰仟壹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柒拾贰元玖角陆分) (其中含①甲供钢筋材料款为 4216802.55 元, 大写: 肆佰贰拾壹万陆仟捌佰零贰元伍角伍分; ②甲供钢筋税金为 138901.44 元, 大写: 壹拾叁万捌仟玖佰零壹元肆角肆分; ③除甲供钢筋材料款及其税金外金额为 16940168.97 元, 大写: 壹仟陆佰玖拾肆万零壹佰陆拾捌元玖角柒分)。

自结算完成之日起, 甲乙双方不向对方提出任何索赔, 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甲方: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乙方: 洛阳市河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负责人签字:

盖章:


盖章:

日期:

日期: 2020.1.11日



表 H. 0. 1-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

工程名称	开元壹号7#楼	结构类型	剪力墙	层数/ 建筑面积	地下2层/地上33层
施工单位	洛阳市河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技术负责人	王志刚	开工日期	2013.12.28
项目负责人	施腾	项目技术负责人	闫银刚	完工日期	2016.11.25
序号	项目	验收记录		验收结论	
1	分部工程验收	共 <u>10</u> 分部,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<u>10</u> 分部		符合要求	
2	质量控制资料核查	共 <u>50</u> 项, 经核查符合规定 <u>50</u> 项		符合要求	
3	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	共核查 <u>31</u> 项, 符合规定 <u>31</u> 项 共抽查 <u>0</u> 项, 符合规定 <u>0</u>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<u>0</u> 项		符合要求	
4	观感质量验收	共抽查 <u>26</u> 项, 达到“好”和“一般”的 <u>26</u> 项,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<u>0</u> 项		符合要求	
综合验收结论		通过验收			
参 加 验 收 单 位	建设单位	监理单位	施工单位	设计单位	勘察单位
	 项目负责人: <u>施腾</u> 2016年11月25日	(公章) 总监理工程师: <u>贺伟鹏</u> 2016年11月25日	 项目负责人: <u>施腾</u> 2016年11月25日	(公章) 项目负责人: <u>张立</u> 2016年11月25日	(公章) 项目负责人: <u>张立</u> 2016年11月25日

注: 单位工程验收时,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。